

奋进强国路 阔步新征程

□新华社记者

旗帜决定方向,道路决定命运。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党和人民历经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取得的根本成就,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道路。

站在新中国成立75周年的节点回望,中华大地发生的历史巨变令我们无比自豪:社会主义没有辜负中国,中国没有辜负社会主义!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深刻回答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时代课题,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越走越宽广,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

青史如鉴:“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

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一道道“无解题”得到破解,一个个“不可能”变成可能……75载栉风沐雨,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亿万人民历经艰辛、开拓前进,一步步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人间正道。

这条路,肇始于中华民族近代以来的艰难求索——

2021年7月1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习近平总书记向全世界庄严宣告:“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

从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浴血奋战、百折不挠,到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自力更生、发愤图强,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解放思想、锐意进取,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自信自强、守正创新……历史充分证明,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亿万人民走出了一条引领中国进步、增进人民福祉、实现民族复兴的康庄大道。

这条路,植根于中华文化沃土——

今天,中国道路的步伐加快,都是基于中国国情和中华文化的实践探索。

这条路,铺展在一代代接力奋斗者永不停歇的脚下——
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明确“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厚重的历史,写满了中国共产党人对道路的孜孜探索。

砥砺前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

“实现中国梦必须走中国道路。这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习近平总书记一语破。75年来,我们党带领中国人民坚定不移走好自己的路,坚持用“中国办法”解决“中国难题”,闯过了难以计数的难关险隘,创造了前无古人的发展成就,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社会主义中国以更加雄伟的身姿屹立于世界东方。

凯歌前行,创造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
这是振奋人心的数字:2023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超过126万亿元。从一穷二白到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我国经济实力和国际影响力实现历史性跨越。

75载砥砺前行,中国人民创造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

披荆斩棘,有效抵御风险挑战——
抗击自然灾害、经受疫情大考、抵御极限施压,统筹发展安全……75载风雨兼程,中国共产党带领亿万人民迎难而上,攻坚克难,有效应对各类风险挑战,“中国之制”的巨大优越性不断彰显,“中国之治”的强大生命力日益迸发。

胸怀天下,为世界贡献中国方案——
九月,首都北京又一次迎来“中非合作论坛峰会时间”。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动实践,不仅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开辟了光明前景,也拓展了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的途径,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

继往开来:“不断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篇章”

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人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汇聚亿万人民磅礴伟力,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踏上新征程,必须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定做到“两个维护”,完善坚持党的领导的体制机制,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各项事业提供坚强保证。

站稳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政治立场——
踏上新征程,始终同人民站在一起、想在一起、干在一起,不断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变为现实,中国共产党必将带领中国人民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写就新的奇迹。

坚持守正创新,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
踏上新征程,必须通过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断丰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篇章。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奋勇向前,亿万中华儿女正满怀信心,向着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不断迈进。
(据新华社北京9月25日电)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本报讯(重庆日报记者 王亚同)9月25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重庆市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条例(草案)》的说明、关于《重庆市开发区条例(草案)》的说明、关于《重庆市停车管理条例(草案)》的说明、关于《重庆市轨道交通条例(修订草案)》的说明、关于《重庆市台湾同胞投资促进条例(草案)》的说明、关于市人大常委会对《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报告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关于主城区城市更新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关于打击涉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高法院关于未审结案件、市检察院关于未审结案件情况的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屈谦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元春、赵世刚、秘书长周少波出席。

市政府副市长张长安,市政协、市高法院有关负责人,市检察院检察长时侠联列席会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

(2024年9月15日)

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为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贯彻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和鼓励创业的方针,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基础,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为引领,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为抓手,以破解结构性就业矛盾为着力点,以深化就业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以不发生规模性失业风险为底线,持续促进就业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实现劳动者工作稳定、收入合理、保障可靠、职业安全等,不断增强广大劳动者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支撑。

经过努力,就业机会充分、就业环境公平、就业结构优化、人岗匹配高效、劳动关系和谐的局面逐步形成,系统集成、协调联动、数字赋能、管理科学、法治保障的就业工作体系更加健全。

城镇就业稳定增长,失业水平有效控制,劳动参与率基本稳定,现代化人力资源加快塑造,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稳步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劳动者就业权益有效维护,使人人都有通过辛勤努力实现自身发展的机会。

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就业促进协调联动

(一)强化宏观调控就业优先导向。把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先目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促进财政、货币、产业、价格、就业等政策协同发力,提高发展的就业带动能力。健全就业影响评估机制,重大政策制定、重大项目确定、重大生产力布局要同步开展岗位创造、失业风险评估,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模式。

(二)增强现代化产业体系就业协同性。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努力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推进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发展,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多样化发展,扩大第三产业就业容量。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现代农业,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增强农业就业吸引力。

(三)支持各类经营主体稳岗扩岗。发挥国有企业就业引领作用,综合运用财政支持、税收优惠、金融支持、社会保障等政策,引导各类主体更好履行稳岗扩岗社会责任。支持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对就业示范效应好的经营主体,同等条件下优先保障建设用地计划,优先提供用工支持服务。

(四)提升区域协调发展就业承载力。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加快形成一批服务融通、政策贯通、渠道畅通的就业集聚区和增长极。引导资金、技术、劳动密集型产业从东部向中西部、从中心城市向腹地有序转移,加大对革命老区、边境地区、资源枯竭地区等政策倾斜,促进区域间就业均衡发展。

(五)培育就业扩容提质新动能。拓展数字经济就业新空间,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支持平台经济健康发展,做好数字化转型中的岗位挖潜、职业转换。增加

绿色就业新机会,积极发展节能降碳、环境保护、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等绿色产业,推动绿色发展和就业增长协同增效。开辟康养就业新领域,发展银发经济,促进健康与养老、旅游、休闲、食品等产业深度融合,催生新的就业增长点。

三、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

(六)提高教育供给与人才需求的匹配度。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科学研判人力资源发展趋势,统筹抓好教育、培训和就业。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扩大理工农医类专业招生规模,根据社会需要、产业需求、职业开发优化调整专业设置。评估、招生计划安排的重要配置,对就业质量不高的专业实行红黄牌提示制度。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推进技工教育高质量发展,组建一批技工教育联盟(集团),遴选建设一批优质技工院校和优质专业。将职业生涯教育融入高校人才培养全过程,推动在普通高中阶段开展职业启蒙、职业认知、职业体验。

(七)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技能中国行动,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构建贯穿劳动者学习工作终身、覆盖职业生涯全程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加强公共实训基地、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鼓励企业建设职业技能培训基地,形成以市场化培训为主导、行业企业自主培训为主体的职业技能培训供给体系。指导企业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保证60%以上的经费用于一线职工教育培训,允许用于企业建立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

(八)拓宽技能人才发展通道。建立完善国家资历框架,推动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与相应职称、学历双向比照认定,推进“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证书”制度实施,积极挖掘培育新的职业序列,及时发布新职业。开展技师研修、首席技师聘任工作,建立一批技能大师工作室、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动态发布技能人才薪酬价位信息,引导企业逐步提高技能人才薪酬待遇。健全以世界技能大赛为引领、全国职业技能大赛为龙头、全国行业和地方各级职业技能竞赛以及专项赛为主体、企业和院校职业技能比赛为基础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完善相关表彰奖励政策。

四、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

(九)拓展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成才渠道。促进市场化就业,完善工资待遇、职称评聘、培训升学等政策,开发更多有利于发挥所学所长的就业岗位,鼓励青年投身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创业,有条件的地方可对位于县乡中小微企业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提升青年就业服务效能,强化针对性职业指导、职业介绍、技能培训、见习实习,形成衔接校内校外、助力成长成才的服务支撑。实施青年就业启航、“宏志助航”专项行动,强化对困难家庭毕业生、长期失业青年的就业帮扶,促进其尽早就业、融入社会。支持留学回国人员同等享受就业创业政策和留学服务。

(十)做好退役军人就业服务保障。健全学历教育与职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个性化培训并行的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体系。挖掘岗位资源,探索“教培先行、岗位跟进”

就业模式,鼓励优秀退役军人按有关规定到党的基层组织、城乡社区和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工作。引导退役军人围绕国家重点扶持领域创业。

(十一)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增收空间。壮大县域富民产业,推出一批适应乡村全面振兴需要的新职业,注重引导外出人才返乡、城市人才下乡创业,实施以工代赈,加快形成双向流动、互融互通的统筹城乡就业格局。组建区域劳务协作联盟,开展劳务品牌认定培育,完善就业服务、职业培训、权益维护一体化外出务工人员服务体系。推动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帮扶常态化,防止因失业导致规模性返贫。

(十二)完善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加强对大龄、残疾、较长时间失业等就业困难群体的帮扶,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标准,完善及时发现、优先服务、精准帮扶、动态管理的就业援助制度。鼓励支持企业吸纳就业、自主创业,统筹用好公益性岗位,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创造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岗位,加强求职就业、技能培训等服务。招用超过法定退休年龄劳动者的用人单位,要依法保障劳动者获得劳动报酬、劳动安全卫生保护、工伤保障等基本权益,支持用人单位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

(十三)优化自主创业灵活就业保障制度。健全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孵化、创业活动支持体系,优化创业促进就业政策环境,提升创业质量。支持灵活就业健康发展,建设区域性行业性零工市场、功能化便捷化零工驿站。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扩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职业伤害保障试点,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对平台劳动规则的知情权、参与权,畅通劳动者维权渠道。对就业困难人员、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的,按照规定给予一定的社会保险补贴。

五、健全精准高效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

(十四)完善覆盖全民的就业公共服务制度。坚持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完善服务清单,强化常住地、就业地服务责任,推动就业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广覆盖、用人主体广惠及、就业创业全覆盖。提升服务专业化水平,发挥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作用,定期开展业务练兵、技能比武,支持就业公共服务机构、高校等的就业服务从业者申报相关专业职称,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扩大服务供给。

(十五)夯实基层导向的就业公共服务基础。将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及国土空间相关规划,综合区位特点、人群特征、服务半径、布局服务设施、人员队伍,促进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就业困难群体倾斜。将基层就业公共服务融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范畴,纳入基层民生保障服务项目,打造“家门口”就业服务站、“15分钟”就业服务圈,健全标识统一、布局合理、服务规范、运行高效的基层就业公共服务网络。

(十六)推行数字赋能的就业公共服务模式。建立全国统一的就业信息资源库,推出全国就业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就业事项一体化办理、精准化服务、智能化监管。推广数字赋能、实地摸排、精准服务的模式,推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公安、民政、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数据共享比对,将政策和服务主动精准推送给用人单位和劳动者。

平安重庆法治重庆建设 这样一体推进

系”,重点完善涉稳风险因素全链条闭环管控,扫黑除恶常态化、数字化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战训巡”合一街面三级巡防处一体化“四项机制”,着力打造警务指挥决策、基础管控、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犯罪侦查、执法监督管理、民生警务服务“六大能力中心”。

罗勇介绍,公安机关还将积极构建人员密集重点场所联防联控、全民反诈、大型活动安全监管、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管理调度、未成年入管“五个综合应用场景”,提能升级“打防管控建治服”实战能力,大力提升城市本质安全水平,坚决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全警种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市委六届六次全会精神。”何庆说,接下来武隆区将坚持除险固安工作导向,围绕“九个零发生”目标和重点任务,深入实施“效率质量提升年”行动,突出守牢底线、筑牢基石,奋力交出平安建设武隆高分报表,助力平安重庆法治重庆建设。

在机制建设方面,武隆区将坚持把平安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健全“一把手”例会、“双晒”竞进拉练、闭环落实等工作机制,做好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区“四大家”联席会定期调度平安稳定相关工作,推动构建“区—乡镇街—村社—网格—微网格”五级工作体系,形成风险共防、难题共解、责任共担的工作格局。

此外,武隆区还将健全完善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工作体系,大力推广“乡村土地纠纷‘证、核、调’解纷工作法”“赶场龙门阵”等经验做法,切实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处置在萌芽。

“市委六届六次全会就加快建设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先行区进行了全面部署,时机关键、内容重要、意义重大。”陈治元表示,当前全

市司法行政系统正牢牢把握“首创性”“差别化”两个关键词,纵深推进司法行政改革形成标志性成果,接下来将加快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持续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并深入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改革,更加有效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此外还将建立公民法治素养精准提升机制,进一步推进全民守法。

推进数字重庆建设,以数字赋能基层智治

数字重庆建设,是基层治理的重要一环。

罗勇介绍,市公安局将积极推动超大城市“市级主责、区县主战、派出所主防”现代警务改革,构建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协同高效新型警务运行模式,着力健全“中心城区、主城区、两群”地区“分级分类警务工作机制”“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大数据双向赋能机制、非警务警情联动处置机制,切实以新质公安战斗力为平安重庆建设赋能蓄力。何庆介绍,接下来武隆区将继续加强推进数字重庆建设网络安全体系化防护,持续开展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执法,做实关键基础设施和重要平台防护。承接并贯通“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执法+监督”等市级重大应用,持续深化“安心游”“砂砖房智管一件事”等具有武隆辨识度的特色应用建设,推动“农村土地纠纷化解一件事”与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系统集成,以数字赋能基层智治。

“我们将迭代升级‘执法+监督’数字应用,推动司法更智能、更高效、更精准。”陈治元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将聚焦建设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示范区,加快实施“大综合一

六、提升劳动者就业权益保障水平

(十七)保障平等就业权利。坚决破除影响劳动力、人才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同步推进户籍、用人、档案等服务改革,消除地域、身份、性别、年龄等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畅通社会流动渠道。健全就业歧视救济机制,依法纳入劳动保障监察范围,完善民事支持起诉机制,稳妥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完善残疾人按比例就业、集中就业、自主就业促进机制,发挥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促进就业作用。保障妇女在就业创业、职业发展、技能培训、职业健康与安全等方面的合法权益,健全生育保障、普惠托育、就业扶持等支持体系,构建生育友好的就业环境。

(十八)促进劳动报酬合理增长。健全劳动、知识、技术等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初次分配机制,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加强对企业工资分配的宏观指导,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

(十九)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推动企业依法保障劳动者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等合法权益。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队伍建设,持续整治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有效治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求职陷阱等乱象。

(二十)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推动用人单位及职工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健全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会保障制度,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保户籍限制。推动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向职业劳动者广覆盖。完善就业与失业保险、最低生活保障联动机制,按规定兑现失业保险待遇,提供分层分类社会救助,调整完善低保新退期限和就业成本扣减规定。

七、凝聚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工作合力

(二十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工作的各领域全过程。将就业工作作为县以上党政领导班子绩效考核重要内容,按有关规定开展就业工作表彰。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把就业当作民生头等大事,加强组织实施,健全制度机制,增强工作合力,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二十二)强化支撑保障。研究完善就业促进、反就业歧视相关法律法规。合理安排就业补助资金,统筹用好失业保险基金、各类产业引导基金等促进就业,完善政府购买就业公共服务制度。加快建构中国就业理论体系,加强就业理论研究和智库建设。强化就业领域国际合作,建立常态化对话机制,提升我国在就业领域的国际话语权 and 影响力。

(二十三)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建立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统计监测体系,建立就业岗位调查制度,适时开展高质量充分就业评估,增强规模性失业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加强监测预警、政策储备和应急处置,有条件的地方可设立就业风险储备金,妥善应对就业领域重大风险。积极应对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快速发展对就业的影响。

(二十四)营造良好氛围。适时开展集中性就业促进和技能宣传活动,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及时总结宣传典型经验和实施成效,加强舆论引导,推动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就业的良好氛围。

(新华社北京9月25日电)

重报圆桌会

主持人
新重庆—重庆日报记者 周松 黄乔

访谈嘉宾
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局长 罗勇
武隆区委书记 何庆
市司法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陈治元

市委六届六次全会提出,要突出守牢底线、筑牢基石,一体推进平安重庆法治重庆建设,全面提高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能力和水平,健全各类风险隐患闭环管控机制,系统提升城市本质安全水平。

安全,是人民群众最朴素的愿望,重庆如何一体推进平安重庆法治重庆建设呢?9月25日,记者邀请相关部门和区县负责人一起探讨。

以体制机制改革为牵引,维护社会稳定

“平安是一座城市的底色,是最大的民生福祉。”罗勇认为,重庆作为超大城市,各类安全风险聚集,放大效应明显,在平安建设上要有更高标准、体现更高水平,要全力筑牢安全“防护墙”,当好平安“守护人”,守好人间“烟火气”。

他表示,全市公安机关将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围绕打造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示范区,以排头兵的姿态、领头雁的担当扎实推进平安重庆建设固本行动,充分发挥体制机制改革的牵引作用,进一步健全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公共安全治理“三大体